

# 推动“条”上资源向“块”上集聚 畅通服务社区“最后一公里”

## 金桥“行业服务进社区”升级版启动

■本报记者 黄静 浦东报道

小区如果发生下水道堵塞、绿化修剪不当等问题,专业养护作业公司可以来当“外援”。3月29日,金桥区域城市管理行业党建联盟的“行业服务进社区”升级版启动——从最初的沪东、金桥拓展至金桥区域的3个街道、5个镇,这也意味着新一批小区能享受到同样的专业服务。

早在2015年,根据市委一号课题“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和区委区域化党建工作要求,区环保局推出了“一线去”等党建品牌。作为城市管理行业的基层部门,该局下属金桥城管署与沪东新村街道积极探索条块治理新模式,牵头金桥区域行业党建联合体管养单位,先行先试“行业服务进社区”活动,为小区提供下水道疏浚、绿化修剪、环卫应急等清单式服务项目。

沪东新村街道朱家门小区五莲路201弄48-52号区域,因房子沉降,污水倒灌到居民家中,对此居民怨声不断,而小区物业技术力量单薄,一时无法彻底解决污水倒灌问题。金桥市政公司了解情况后,及时调遣技术专家到居民家中查勘分析原因,并组织人员帮助物业一起清除满溢的污水,得到居民称赞。

两年来,金桥城管署组织8家养护企业与沪东新村街道、金桥镇20家居民区结对联建,开展下水道疏通、扰民树修剪、绿化景观提升、养护知识培训等专业服务80余项,推动了“条”上资源向“块”上集聚,畅通了服务社区的“最后一公里”。去年6月,金桥区域城市管理行业党建联盟也正式成立,让金桥区域的行业党建和区域党建“捏”成了一个“拳头”,为社区服务的能力更强了。

今年,金桥城管署继续有效对接社区

需求,优化配置行业资源,持续开展送市政、送绿化、送环卫服务项目。同时,该署在此基础上扩大“行业服务进社区”的范围,安排金桥市政、城建实业、金开市政等5家养护单位,结对沪东、浦兴、金桥3个街道和金桥、曹路、高桥、高行、高东5个镇的14家居民区,对口提供市政、绿化、环卫等专业帮扶和应急援助,解决社区最关心、群众最迫切的急难愁问题。

值得一提的是,“行业服务进社区”的升级不仅是在广度上,还在深度上更进一步。聚焦城市管理中的短板——垃圾分类,党建联盟精准发力,提出选择沪东新村街道朱家门小区开展垃圾分类示范区试点。联盟成员中,城管署、街道、养护公司、居委等多方齐心协力,将采取入户宣传、发放资料、组织培训、投放指导、保洁管理、积分奖励等方式,引导居民分类投放垃圾。

## “博爱·申浦”帮教帮困慈善发展专项基金成立

■本报记者 张敏 浦东报道

3月28日下午,“博爱·申浦”帮教帮困慈善发展专项基金在上海市政协成立。该基金由上海市慈善基金会与民革上海市委共同设立。上海申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捐赠300万元,其中240万元将定向用于浦东新区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组织对300名特殊人员进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60万元定向用于上海市慈善基金会“美滋润心”关爱儿童专项基金。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名誉理事长陈铁迪,上海市政协副主席、民革上海市委

主委高小玫出席仪式,并为“博爱·申浦”帮教帮困慈善发展专项基金揭牌。

浦东新区司法局局长李宝令介绍,帮教事业是为特殊人群“点亮人生”的事业,不仅仅需要政府部门的主导推动,也需要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

据悉,2009年起,申浦公司出资40万元,在浦东发起“关爱特殊群体、免费提供驾驶技能培训”活动。该公司董事长程英,20多年累计捐款数百万元。申浦公司以“扶志、扶技、扶贫”为宗旨,免费为100余名刑释解教人员提供驾驶技能培训,并先后吸纳10余人在公司就业。



新《上海市食品安全条例》实施,新区人大、市场监管局等加大食品安全监督、检查力度,保障市民“舌尖上的安全”。

□本报记者 朱泉春/摄

## 区食品安全检查组调研张江洋泾

点赞两地先进食品安全管理经验

■本报记者 蔡丽萍 浦东报道

根据2017年新区人大食品安全执法检查工作安排,3月29日,新区食品安全执法检查工作组来到洋泾街道、张江镇,调研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和属地责任落实情况。

当天,检查组一行首先来到洋泾街道,实地查看了源深体育中心内的某餐饮店,了解街道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情况。据介绍,为了更好地监管全区食品企业,新区依托各街镇的网格化管理,在洋泾街道、三林镇等街镇开展了食品药品安全网格化管理,街镇食品安全专管员队伍建设试点工作,发挥街镇属地责任。

洋泾街道积极探索实践“联勤巡查一体化、工作力量综合化、信息对接双向化和联动处置全程化”的网格化管理体系,初步形成了“天上有探头、中间有平台、网格有队伍”的工作模式,并通过“红灰榜”试点推进食品安全诚信体系建设。

在洋泾街道结束调研后,检查组一行又来到张江镇,实地检查了张江高科地铁站、曙光医院周边的流动摊贩治理情况,发现以往人员混杂、环境脏乱的现象得到有效改善。

为了努力构建良好的食品安全环境,张江镇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张江城市综合治理的4个网格中,对发现的各

类问题统筹协调、及时处置;根据张江园区工作特点,探索“食品安全专管员”协助监管模式;对农贸市场、农村集体聚餐点、早餐车等业态,通过引入竞争、统一监管等方式进行分类管理;同时,积极呼应当众关注,对金科路地铁站、曙光医院周边等点开展专项整治,取缔无证流动食品摊位。

检查组人员对洋泾街道、张江镇在食品安全管理方面的经验、做法表示了肯定,希望继续强化食品安全属地责任,加大食品安全宣传力度,健全组织机制,完善长效管理,补齐短板,不断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

## 区妇联举行亲子定向赛

■本报记者 黄静 浦东报道

日前,区妇联在世纪公园举行“爱护青青草、保卫家园河”亲子主题定向赛活动,通过大手牵小手的方式,宣传保护河道的生态理念。

据主办方介绍,近几年来定向户外活动兴起,该类活动不仅能增强参与者的体质,还能锻炼他们分析、解决问题的

能力。此次公园定向是为城市衍生出来的一种活动,可以作为家庭项目,帮助一家人放松身心、回归自然。

当天,在世纪公园,120多个亲子家庭沐浴着阳光,在完成定向任务的同时,感受着野外风光。活动全程约5千米,参与者通过徒步行走,以绿色的方式,为保护美丽河道、维护美好家园贡献出一份正能量。

## “寻找军功章的故事”征文开始

■本报记者 徐玲 浦东报道

今年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0周年。为宣传军功章中展现的正能量,浦东新区双拥办和新闻工作者协会从即日起举办“寻找军功章的故事”征文活动。

征文内容包括历代浦东籍部队官兵或驻浦东部队官兵参与训练、战斗、抢险、救灾及爱民的故事;现居住在浦东的复转军人当年在部队的故事;生活在浦东的军人家属支持军人的故事,以及其他与浦东

相关的部队军人故事。

近年来,新区多次举办拥军征文活动。去年,由浦东新区双拥办、新闻工作者协会和市拥军优属基金会浦东分会联合举行《忆光辉岁月,颂长征精神——纪念中国共产党建立95周年、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征文活动,收到了来自本区和17个外省市的200多篇来稿,精品力作层出不穷。此外,浦东政府门户网站和浦东双拥微信平台专门开辟了专栏刊登优秀征文作品。

## “无证船”撞沉“三无船”

上海海事法院判决肇事船舶担责七成

■记者 张敏 通讯员 黄丹 葛培

几年前,无证驾驶的干货船撞上未经海事主管机关登记、无检验证书、船员无适任证书的“三无”砂石船,又因肇事船舶擅自驶离现场而造成被撞船舶沉没,多名船员遇难,引起社会关注。

日前,上海海事法院审结了这起船舶碰撞案并作出判决,肇事船舶应承担碰撞事故七成的责任。经由此案,上海海事法院的判决确立了严重违法航行者丧失海事赔偿责任限制权利的裁判标准。

2013年3月19日凌晨,干货船“浙嵊97506”轮猛烈地撞上砂石船“台联海18”轮,“台联海18”轮当即被撞出一个大洞,在船体进水后迅速沉没,船上8人全部落水,其中6人死亡、2人失踪。

经南通海事局调查,“浙嵊97506”轮和“台联海18”轮当班人员均无证驾驶。“浙嵊97506”轮在事故发生后未及时采取搜救行动,也未向主管机关报告,还擅自驶离,是导致人员重大伤亡的重要原因。而“台联海18”轮舱室间不能保持有效水密是导致船体迅速沉没的重要原因。综上,南通海事局认定“浙嵊97506”轮应负主要责任,“台联海18”轮应负次要责任。

2014年9月,“台联海18”轮船东毛某向上海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浙嵊97506”轮船东陈某和船舶经营人江峰公司(化名)连带赔偿损失984万余元。

经裁定准许,陈某就涉案船舶碰撞事故的赔偿责任向法院缴付近80万元,设立海事赔偿责任限制基金。如陈某最终被认定有权享受海事赔偿责任限制,就陈某的赔偿责任,毛某的损失将只能从基金中按比例受偿。

原告毛某诉称,碰撞发生后,“浙嵊97506”轮驾驶员值班人员向船东陈某报告了事故,并在陈某授意下逃离现场,陈某应承担全部碰撞责任;江峰公司作为船舶经营人未履行法定船舶经营管理职责,应与陈某承担连带责任。

而陈某辩称,“台联海18”轮属于“三无”砂石船,本身不适航,且未采用安全航速,沉没是由其自身原因导致,应承担事故的主要责任;己方享有海事赔偿责任限制权利,毛某如有损失也应在基金中按比例受偿。

江峰公司辩称,其只是登记的船舶经营人,并非实际的船舶经营人,无独立经营决策权,不应承担碰撞责任。

上海海事法院认为,“浙嵊97506”轮事发后擅自驶离现场是导致砂石船沉没、随船船员全部遇难的重要原因,船东陈某应承担本起碰撞事故70%的责任,事故另一方毛某应承担30%的责任。

关于海事赔偿责任限制的问题,法院认为,陈某作为船舶所有人及直接安排船舶营运的人,对“浙嵊97506”轮无证驾驶、超限航行等多种严重违法行为不可能不知晓,对其可能发生的危险和造成的危害也不可能没有预见;事发后,陈某却未指示有关人员开展救助,也未向主管机关报告,最终造成生命、财产的严重损失;这都属于“明知可能造成损失而轻率地作为或者不作为”,故陈某有关有权享受海事赔偿责任限制的抗辩不能成立。

法院同时认为,江峰公司作为依法登记、对外公示的船舶经营人,未尽到安全管理职责,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应与陈某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综上,上海海事法院判决陈某向毛某赔偿人民币333万余元。

## 非法生产、销售假冒奶粉案一审开庭

1家被告单位以及11名被告人受审

■本报记者 张敏 浦东报道

由上海公安机关侦破的非法生产、销售假冒“贝因美”“雅培”奶粉案,3月27日上午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被告单位济宁金谷制罐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谷公司)以及11名被告到庭受审。

据悉,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组成了以副院长廖富荣、法官彭多和人民陪审员杨智勇组成的合议庭。

检察机关指控,2014年8月至2015年9月间,济宁金谷公司、陈某、谷某、潘某、吴某、唐某,为获取非法利益,经共同或分别商议,通过自行或委托他人生产假冒国内知名品牌“贝因美”“雅培”的奶粉罐,并用国内其他牌子的奶粉灌装后,冒充“贝因美”“雅培”品牌婴幼儿奶粉进行销售,从中获利120余万元到360余万元不等。

其中,谷某是金谷公司法定代表人。

检察机关认为,被告单位和9名被告人均应当以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追究刑事

责任。另外,杜某、李某明知陈某等人销售假冒奶粉,仍为获取利益而帮忙销售,应以销售伪劣产品罪追究刑事责任。同时,金谷公司和陈某、潘某、谷某、蔡某非法制造假冒他人注册商标标识的奶粉罐3万余个,应以非法制造注册商标标识罪追究刑事责任。

据悉,本案因雅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2015年9月9日向上海市公安局报案而案发。公安机关全力侦破,抓获上述被告人并扣押了涉案奶粉和奶粉罐。